

证券代码：688181

证券简称：八亿时空

公告编号：2024-024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4年8月15日14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田会强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表决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认为：

（1）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规范合法，符合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

（2）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未发现参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及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21）。

（三）审议通过《关于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特此公告。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8 月 17 日